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编号:2014064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董事7人,董事彭日斌先生、独立董事杨依明先生因公出差,分别书面委托董事陈虹女士、独立董事秦敏聪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许晓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产业并购合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华润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同意向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同意向华润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股东东莞深润智信投资有限公司属同一集团控制,董事杜新春先生回避该项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额度可用于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取得综合授信额度后,可在此范围内办理相关贷款业务,并授权董事长许晓文先生签署相关文件;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园电子(东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长园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东莞大朗支行申请2,000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一年,并授权董事长许晓文先生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3、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4、表决方法
(1)表决方法:
如需要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3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3项议案	738525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要对各项进行分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2.00元	1股	2股	3股
3	《关于与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产业并购合作的议案》	3.00元	1股	2股	3股

(A)投票注意事项:

A、股东大会有多项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回;

B、股东如仅对某一项议案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表决票数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网络投票股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参与表决或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并纳入表决统计;

C、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D、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E、对单项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
3、《关于与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产业并购合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编号:2014065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0月15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10月8日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10月15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权登记日:2014年10月8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本次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4年10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利以本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五)。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议题:

1、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议案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3、议案3:《关于与深圳前海复星瑞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产业并购合作的议案》

其中议案3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参加人员:

1、截止2014年10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该代理人不必持有本公司股份。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5、登记事项:

A、登记时间:2014年10月13日上午8:30—12:00,下午2:00—5:00;(传真登记截止日期为2014年10月13日),公司接受股东大会现场登记。

B、登记地点:深圳市科技工业园科苑大道长园新材料港6栋5楼 证券法律部;邮政编码:518057

C、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原件。

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公司书面证券法律部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6、与会人員食宿費、交通費自理。

7、会议咨询部门:本公司证券法律部

联系电话:0755-26719476

传真号码:0755-2673990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525	长园投票	3	A股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4-077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本次会议没有收到任何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9日(周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二)会议地点:天津市南开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北侧环岛西路天津湾公园1号楼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人数	16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股数	401,611,95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11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3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股数	148,644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2

(四)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等相关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李强、李亚林先生、王艳妮女士和独立董事李莉女士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马德良先生和曹鹏涛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参会股东认真审议并逐项投票表决,大会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的议案	同意股数 401,527,007 99.98% 反对股数 49,600 0.01% 弃权股数 35,344 0.01% 通过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继续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的议案	同意股数 401,529,007 99.98% 反对股数 16,744 0.00% 弃权股数 66,200 0.02% 通过
3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同意股数 401,529,007 99.98% 0 0.00% 82,944 0.02% 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为满律师、邓继军律师出席会议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为满律师、邓继军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的法律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4-078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由董事长曹立先生召集,并于2014年9月20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曹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年利率为12%。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